

深度解读大唐王朝的绝密隐私

唐朝的黑夜²

魏风华 著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



唐朝的星夜²

魏风华 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唐朝的黑夜.2/魏风华著. —北京:国际文化出版公司,
2009.2

ISBN 978-7-80173-854-7

I.唐… II.魏… III.中国—古代史—唐朝—通俗读物
IV.K248.0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206125号

唐朝的黑夜.2

作者 魏风华
责任编辑 潘建农
策划编辑 郎爱民
美术编辑 姚 静
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
印 刷 京晟纪元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10 × 1000 16开
15.75印张 209千字
版 次 2009年2月第1版
2009年2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80173-854-7
定 价 26.80元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:100013

总编室:(010) 64270995 传真:(010) 64271499

销售热线:(010) 64271187 64279032

传真:(010) 84257656

E-mail: icpc@95777.sina.net

<http://www.sinoread.com>

从另一个角度写唐朝（自序）

历史肯定比现实更有趣。但在当前全民读史的时代里，有没有可能以一种新的角度去书写历史？

在写《唐朝的黑夜》时，我有一个总的构思：这部系列作品应该由两大部分组成：一是“唐朝志怪”；二是“唐朝历史”。“唐朝志怪”部分无须过多解释，即写发生在唐朝的惊悚和诡异的往事，涉及鬼怪仙道等等，这些故事是想象力的盛宴，它们绝无仅有，具有不可重复性；“唐朝历史”部分，是以志怪故事为引子，披露有唐一代的历史秘密。这是一个新尝试。之所以这样做，首先是基于我对当前历史读物书写方式的失望和不满。放眼望去，那些出现在我们视野里的历史图书，大多数都是对一个王朝或一个时代的平铺直叙的描写，是对“二十四史”的简单翻译，顶多再加上自己的一些不疼不痒的调侃。这让人深感无趣；其次，我相信“二十四史”永远都只是局部的历史，而作为正史的《新唐书》和《旧唐书》并没有囊括那个王朝更多的秘密。我的意思是说：一部分真相湮灭了。它隐藏在我们可以预料的范围之外。但也不要完全沮丧，某些看似湮灭的历史，却有可能无意中被记载于唐朝时的志怪笔记中进而保存下来。所以，我想通过当时的志怪笔记，以一种颠覆性的角度去窥视唐朝烟云，给读者描绘一张新的唐朝面孔。基于上述原因，就注定我笔下的唐朝不是明丽无比的，而是阴郁的、暗冷的、诡谲无常，并且令人战栗的。

说起来，唐朝时优秀的志怪笔记层出不穷，尤其是从中唐时代开始，写

作者似乎一下子都对志怪发生了兴趣，及至晚唐，作品已蔚为大观。唐朝的志怪笔记与先前魏晋和后世宋元明清的同类作品比，最大的超越表现在想象力上。读完唐朝志怪，你会发现世界那么广袤，心灵如此自由，必然可以这样说：想象力最发达的时代也是精神最奇瑰的时代。唐朝的决然魅力正在于此。倦夜长的唐朝先人们为我们留下的颗颗志怪明珠，照亮千年后现代城市无眠的黑夜。在《唐朝的黑夜1》中，解读的是《酉阳杂俎》，《唐朝的黑夜2》将目标锁定为唐朝另外三种重要的志怪笔记：《广异记》、《宣室志》、《独异志》。《广异记》的作者为中唐时期的戴孚，他是安徽亳州人，主要生活在唐代宗时代（公元761年—公元779年），曾任校书郎，官至饶州录事参军。该书内容一如其名，涉猎很广，被大型类书《太平广记》摘录甚多，从这个角度看，仅次于《酉阳杂俎》，可称唐朝志怪笔记的代表作。《宣室志》的作者为晚唐时期的张读，他是河北深州人，主要生活在唐宣宗时代（公元847年—公元859年），历任中书舍人、礼部侍郎，官至尚书左丞。“宣室求贤访逐臣，贾生才调更无伦！可怜夜半虚前席，不问苍生问鬼神。”这是李商隐的名诗《贾生》。西汉时，汉文帝曾在长安未央宫前殿的正室即宣室接见被贬大臣贾谊，询问鬼神之事。张读以此典故为书名，记载仙鬼光怪事件，对后世影响颇深。《独异志》的作者为晚唐时期的李冗，他是河北赵州人，主要生活在唐懿宗时代（公元859年—公元873年），曾任明州刺史。该书大有可观，专记“世事之独异”者，离奇诡谲，令人瞠目。解读时，笔者将这三部志怪笔记融于一起，甄别梳理，去芜存精，秘史逸事、异闻怪谈、幻术道法、鬼踪仙影，虚实相依，展现出一道遥远而隐秘的唐朝夜景……

我曾说过：历史值得敬畏，但不是雷池。我相信它有奇妙和诡异之处。我愿意把《唐朝的黑夜》系列比作是对唐朝的一次狂想和抚摸。我无意说这是一种极端的写史方式，我只是想在摸索中给历史写作提供新的经验。我所有的努力只是希望历史能真的有意思起来，并试图告诉你们：历史不应该躺在图书馆，而应该活在我们的想象中。

愿我的尝试能给诸君带来意外和惊喜。

目录

Contents

唐朝的黑夜②

卷一

- 荒郊凶迹 / 8
长安幻夜 / 11
秘密庄园 / 16
山中志异 / 20
所谓“杀” / 23
唐朝有鬼 / 25
白骨变 / 28
凶服制造者 / 31
奈河血草 / 34
魔蛊术 / 39
贩茶奇遇记 / 42
血腥的炼金术 / 47
唐朝怪兽 / 51
骷髅案 / 55
寒冷的舌头 / 58

- 危险的血滴 / 59
开元盗墓记 / 61
信使的遭遇 / 65

卷二

- 傍晚来客 / 72
水银，水银 / 75
鬼肉 / 81
魔之劫 / 84
夜行记 / 86
血色娃娃 / 89
木马的夏天 / 91
关于媚珠 / 92

唐朝的夜

2

卷一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荒郊凶迹

在讲述下面这个凶险的故事之前，先说说主人公僧人法长所在的龙门寺。

龙门寺为唐朝名寺，位于洛阳郊区的龙门山上，林木幽深，自为胜境，一如唐朝诗人陆海在《题龙门寺》中所描述的：“窗灯林霭里，闻磬水声中。更与龙华会，炉烟满夕风。”另一位诗人姚合有诗《寄东都分司白宾客》，在这首赠白居易的诗中也提到龙门寺：“阙下高眠过十旬，南宫印绶乞离身。诗中得意应千首，海内嫌官只一人。宾客分司真是隐，山泉绕宅岂辞贫。竹斋晚起多无事，唯到龙门寺里频！”在这里，提到晚年闲居洛阳的白居易最爱游览龙门寺。事实也正是如此。唐武宗会昌五年（公元845年），白居易与八位挚友结社于此（另说在香山寺），共明志趣，暇聚宴游，被称为“龙门九老”，又被称为“香山九老”。他们晚年的生活态度和对人生的理解，对后世为官者乃至隐逸之士影响甚大。前推不到二十年，即唐敬宗宝历年间（公元825年—827年），来自龙门寺的僧人法长，在他的老家郑州原武县遇到了人生中最恐怖的一件事。

那是一个闷热的夏天。在老家有些田产的法长，回家去收割庄稼。此

夏干燥无雨，当日傍晚，干完活后，法长打发走了帮着收庄稼的雇工，自己一个人骑马行进在唐朝的原野上。暮色四合，收割后荒凉的土地，寥廓肃杀。法长骑马行于大野，走着走着，马不动了，即使用鞭子抽，仍不迈步。法长感到十分奇怪。再看那马，瞪着眼睛，向东凝视，似乎看到了什么。此时明月已出，法长随之而望，见数百步外有一物，轮廓模糊，模样不清，只能大致看到其颜色一如古树，猛然朝这边而来。法长惊惧，急忙掉转马头，跑到路边，于此潜伏下来，定睛观看。及近些，再看那物，是一团诡异的气体，有六七尺高，散发出鱼腥之气，同时还发出细微的声音。那团气体转悠了一下，又猛地离去。法长好奇，策马潜行，与其保持着数十步远的距离。

大约行了一里多地，来到一个村子，那团气体绕了几圈，突然钻进一户人家。法长驻马窥视，很快听到那户人家传出呼声：“车棚里的牛快死了，快来看！”没多长时间，又听到院里传出声音，说驴子突然倒地垂死。又过了一会儿，法长听到哭声从院里传来，随后出来一个仆佣模样的人，法长装作路过，问发生了什么事，仆佣惊道：“我家主人有个十几岁的孩子，刚才竟突然暴死！”话音未落，院中又传来哭声，间或不断，直到夜半哭声才渐渐少去。僧人法长见多识广，但此异景还是平生第一次遇到。他牵着马，如木石一般伫立在那户人家外，一时间不知道该去哪里。挨到天亮，法长将这一路所见告诉邻居，大家围在那户人家的门口，议论不已。此时，那家的院子，静寂无声。人们在好奇的等待中感到事情不好，于是破门而入：见其家十几口人皆横尸于地……

河南龙门寺僧法长者，郑州原武人。宝历中，尝自龙门归原武。家有田数顷，稔而未刈。一夕，因乘马行田间，马忽屹不前，虽鞭扶辄不动，唯瞪目东望，若有所见。时月明，随其望，数百步外有一物，如古木色，兀然而来。长惧，即回马，走道左数十步

伺之。其物来渐近，乃白气，高六七尺，腥秽甚，愈于鲍肆，有声绵绵如呻吟，西望而去。长策马随其后，常远数十步。行一里余，至里民王氏家，遂突入焉。长驻马伺之，顷之，忽闻其家呼曰：“车宇下牛将死，可偕来视之。”又顷闻呼后舍驴蹶仆地，不可救。又顷，闻惊哭，有出者。长佯过讯之。曰：“主人有子十余岁，忽卒。”语未竟，又闻哭音，或惊叫，联联不已。夜分后，声渐少，迨明而绝。长骇异，即俱告其邻，偕来王氏居侦之。其中悄然无闻，因开户，而其家十余人皆死，鸡犬无存焉。（《宣室志》）

我们不知道法长和众邻居有着怎样的神情，但却可以想象那些暴死之人扭曲惊恐的面容。于是，我们急于知道：在死前，他们究竟看到了什么？

说起来，生活在唐朝的人们，大多是没有用文学手法凭空杜撰怪异之事的兴趣的，他们之所以记述怪异之事，往往是因为他们真的看到或听到了在当时还不能解释的异象。在此基础上，再作演绎。本故事即如此。故事中，在阴森的唐朝之夜，僧人法长于郊野中遭遇一团不知来头的气体，人遇之而暴死。这究竟是团什么东西？

综观唐朝志怪笔记，在段成式的《酉阳杂俎》和戴孚的《广异记》中还发现了两则类似的记载。《酉阳杂俎》中的故事说的是，河北有一将军行于荒野，“忽有旋风如斗器，起于马前。军将以鞭击之，转大。遂旋马首，鬣起竖如植。军将惧，下马观之，觉鬣长数尺，中有细纆，如红线。马时人立嘶鸣，军将怒，乃取佩刀拂之，因风散灭，马亦死……”《广异记》中对凶物的描写更详细：“范阳张寅尝行洛阳故城南，日已昏暮，欲投宿故人家。经狭路中，马忽惊顾，踟躇不肯行，寅疑前有异，因视路旁坟，大石柱端有一物，若似纱笼，形大如桥柱上慈台，渐渐长大，如数斛，及地，飞如流星，其声如雷，所历林中宿鸟惊散，可百余步，堕一人家。寅窃记之，乃去。后月余，重经其家，长幼无遗矣……”在第一个故事中，河北将军

突遇风形异物，旋转于马头，使马鬃毛尽竖，随后马死。相比起来，第二个故事中，张寅的所见更相似于法长的遭遇，他所见的异形似灯笼，可变幻，由小而大，飞时速度极快，一如流星，同时伴有惊雷之声，所遇者亦多死。

此类异象，难道是古人所称的带有神秘色彩的“黑眚”？

“眚”，即灾难；“黑”，即五行中水的代表色。所谓“黑眚”，即“因五行而生之灾”。用现代人的眼光看，属于破坏力极强的超自然现象。一种观点认为：在空旷之地，假如空气湿度非常低，且持续到一定时间，便有可能产生一种以正离子为主的有毒的等离子气体。这种气体可以是无形的，但在一定条件下也会是有形的，并具有奇异的味道；同时，往往有光、风相伴……

当然，这只是后人的一种推测。

没有人能最准确地说明僧人法长所目击的异形到底是什么。所以，还是把最后的秘密留给那个唐朝的黑夜，把最深切的茫然留给我们的法长禅师。随着那户人家的人相继死去，心跳不已的龙门寺僧人就此打马回奔洛阳，再也没什么心思收庄稼了。

长安幻夜

长安一片月，万户捣衣声。唐开元年间（公元713年—741年），长安。

黑夜中，目光越过曲折回旋的坊间和朱雀大街上昏昏欲睡的打更人的身影，最后落在一名官吏的宅前。

这名官吏在户部做事。唐朝的户部，在尚书之下设侍郎两名，侍郎之下又设各级官员，其中有户部令史一职，这一职位满额编制十七人。下面这个奇异的故事即发生在其中一人家里。

我们假设这名户部令史姓崔，或卢或郑，也许不是出自大家门庭，那就权且称其为 A 吧。此人虽然官职不大，但一直兢兢业业，加班加点地工作。在家里，他有一个漂亮的妻子，其色之美，在所居坊间都是有名的。但这两天她得了一种怪病，仿佛身中邪魅，精神恍惚，与 A 也疏远了。A 很着急，又很奇怪。与此同时，他无意中发现：家里所养的一匹骏马，这些日子也渐渐消瘦了。问题是这匹马一直养在后园马厩，无人骑乘，而且每日都喂很多草料。A 惴惴不安，一度影响了工作。他想他必须把家里发生的事搞清楚，否则这日子算是没法过下去啦。

当时，长安是世界的中心，居住了很多域外之人，日本、高丽、天竺、波斯、拜占庭、大食、撒马尔罕……政府使团、留学生、商人、术士、旅游者，各色人等，不一而足。户部令史 A 的邻居，就是一个胡人，也许来自撒马尔罕，也许来自其他王国，总之他寓居长安，尤擅方术之道，很是有些奇怪的本领。这一天，A 在无意间想起他来，于是登门拜访。

听 A 的描述，胡人术士道：“即使是匹骏马，行百里路还出力不小，感到疲惫；更何况日行千里，哪有不瘦之理？！”

A 一愣。他不解地问：“很长时间都无人骑乘此马，安能如此？”

胡人术士诡异一笑：“您最近每天都去值夜班吧？”

A：“正是。”

胡人术士：“您可知道，每当您走后，您的妻子就偷偷地出去，而您还蒙在鼓里。若是不信，今晚可提前回家一窥。”

A 吃了一惊，半信半疑。不过，他还是按胡人术士的话，在当天夜里提前还家，隐藏在庭院的花木间。

这是唐朝长安之夜。

一更天过后，户部令史 A 见妻子打扮得很漂亮，出了屋子。他感到无比愤怒：这竟然是真的！在愤怒中，他看到妻子把女婢叫了过来，后者牵来了马，并备上鞍子。在 A 的注视下，妻子于庭阶前上马，再看那马，随后冉冉升空……A 目瞪口呆。但这并不是最奇异的。最奇异的是，那名女婢拿了一把扫帚，骑在上面，跟在女主人身后，也一点点地飞了起来……

二人一前一后，消失在唐朝的夜空中。

我们可以设想藏在花木丛中的户部令史 A 的惊骇的表情。他自然没心思一个人待在这院子里了，他回到办公的衙门，在那里一个人挨过漫漫长夜。

第二天，户部令史 A 请了个假，急匆匆地去见那个胡人术士：“确如您所言，我家竟出了如此幻异之事，又该怎么办呢？”

胡人术士道：“莫急切，不妨再仔细窥探一晚。”

“再窥探一晚？”A 迷惘地问。

入夜后，户部令史 A 换了一个地点，潜藏在厅堂的幕布后。不一会儿，妻子和女婢现身厅堂。A 捏开幕布一角，悄然而窥。妻子在厅堂里转悠了一圈，皱了皱眉，问女婢为什么有生人的气息，遂令女婢将扫帚点着，作火炬，遍照厅堂。A 很是害怕，感到妻子竟是如此陌生。惊慌中，他狼狈钻进幕布后的一个大瓮里。还好，妻子没再追查，随后 A 听到有备马之声，再后来听到这样的对话：

女婢：“马已备好。”

妻子：“跟我走。”

女婢：“刚才把扫帚点着了，现在我没东西可骑了。”

妻子：“随手拿个东西就可以骑乘飞行，又何必只用扫帚！”

有点意思了。接下来，女婢在仓促间推过来户部令史 A 藏身的大瓮，骑在上面，随后那大瓮冉冉升空。但我们的令史大人还在瓮中！他一动不敢动，只听到有风声呼啸。

没用太久的时间，妻子和女婢缓缓降落在一座高山的山顶。

山顶四周林木葱郁，有帐幕筵席，一如幻境。宴会上，有美女七八人，每个人身边都有一个情侣。众人于山顶夜宴，欢笑声闻于山谷。过了好几个时辰，宴会才结束，与宴之人似乎都喝醉了。户部令史 A 的妻子上了马，当女婢欲骑上那大瓮时，终于发现了藏在里面的可怜的 A 大人：“瓮中有人！”

此时，妻子已醉，女婢也醉了，她将户部令史 A 从瓮里拉出来，后者自不敢言，正在恐惧间，其妻与女婢已分别骑马乘瓮飞空而去。A 遥望四周，唯见苍山万重，再看眼前，只有青烟袅袅，地上皆是灰烬，没有一个人的影子。他孤身站在峰顶之上，在寒冷如水的夜色里，感到一种巨大的迷惘。他不能明白，这到底是不是一个梦。

户部令史 A 在迷惘和战栗中寻路下山，一路潜行，衣服被荆棘刮破，身上也伤了多处，大约行了数十里，才来到山脚下，此时天色已亮。他问路上的樵夫此处何地。对答：阆州。阆州在蜀地，离长安有一千多里。

户部令史 A 一路乞讨，历尽艰辛，一个多月后才回长安。刚一进宅，他就看到妻子和女婢在庭院中徘徊。见到 A 后，妻子惊问：“你这是去哪儿了？怎么失踪了一个多月，到现在才回来？”

户部令史 A 警惕地望着妻子，随后撒了个谎，说自己出差了，因事情紧迫，未来得及打招呼。当天，他又一次去拜访那胡人术士。

胡人术士道：“你妻子已被妖魅附体……”

户部令史 A 拜倒后苦苦请求，并把自己这些天的遭遇一一说出。

胡人术士道：“我已知道。而此魅当是羽翼之妖，虽成气候，但也不是没有办法，我试试看吧。”

唐开元中，户部令史妻有色，得魅疾，而不能知之。家有骏马，恒倍刍秣，而瘦劣愈甚，以问邻舍胡人。胡亦术士，笑云：“马行百里犹劲，今反行千里余，宁不瘦耶！”令史言：“初不出入，家又无人，曷由至是？”胡云：“君每入直，君妻夜出，君自

不知。若不信，至入直时，试还察之，当知耳。”令史依其言，夜还，隐他所。一更，妻做靓妆，令婢鞍马，临阶御之。婢骑扫帚随后，冉冉乘空，不复见。令史大骇。明往见胡，瞿然曰：“魅信之矣，为之奈何？”胡令更一夕伺之。其夜，令史归堂前幕中，妻顷复还，问婢何以有生人气，令婢以扫帚烛火，遍然堂庑。令史狼狈入堂大瓮中。须臾，乘马复往，适已烧扫帚，无复可骑，妻云：“随有即骑，何必扫帚！”婢仓卒遂骑大瓮随行。令史在瓮中，惧不敢动。须臾，至一处，是山顶林间，供帐帘幕，筵席甚盛，群饮者七八辈，各有匹偶，座上宴饮，合昵备至，数更后方散。妇人上马，令婢骑向瓮，婢惊云：“瓮中有人。”妇人乘醉，令推著山下，婢亦醉，推令史出，令史不敢言，乃骑瓮而去。令史及明都不见人，但有余烟烬而已。乃寻径路，崎岖可数十里，方至山口，问其所，云是闽州，去京师千余里。行乞辛勤，月余，仅得至舍。妻见惊问：“久之何所来？”令史以他答。复往问胡，求其料理。胡云：“魅已成，伺其复去，可遽缚取，火以焚之。”闻空中乞命，顷之，有苍鹤堕火中焚死。妻疾遂愈。（《广异记》）

最后的结果是：在胡人术士的帮助下，以火攻将鹤妖除去，户部令史A一家人又恢复了平静的生活。

结局略显仓促。但这符合古代志怪笔记的惯用手法：刹车式结尾。

无论如何，故事的想象力是极为诡异的：夜半升空的妻子与女婢，千里之外的荒山夜宴，侧居其邻的胡人术士，黑夜飞行的扫帚，大瓮里面惊恐无措的男主人公……值得一提的是，在中国古代的符号中，鹤往往是仙与吉祥的象征，综观历代志怪笔记，很少有以仙鹤为妖讲述一个故事。本条则是个例外。这当然不是故事中最有意味的，令人最感兴趣的是女婢骑着扫帚飞行的场面。如果不出意外的话，这是中国第一个甚至唯一一个记

载骑扫帚飞行的志怪故事。众所周知，骑扫帚飞行是西方魔幻小说里的情景，人们通过《哈里·波特》的故事而印象深刻。但在一千多年前的中国唐朝的志怪笔记里就已出现了这样的场景，实在令人惊异，作为“哈利之母”的英国的罗琳女士又作何感想呢？

秘密庄园

当那个神秘的庄园主被处以极刑时，说了这样一句话：“赵云？他当然不是第一个。做这样的事，在我们庄园已传有几代了……”

事情还得从唐宪宗元和初年（元和元年为公元806年）的一个夜宴上说起。当时，有来自甘肃天水的游客名叫赵云，此日游至陕西郾时。郾时即郾州，今在延安富县一带。杜甫有诗名《月夜》：“今夜郾州月，闺中只独看。遥怜小儿女，未解忆长安。香雾云鬟湿，清辉玉臂寒。何时倚虚幌，双照泪痕干。”而称郾时，是因为该地有著名的秦汉古祭坛（时即为祭祀天地之所），大约也算得上当时的一个旅游景点吧。我们的主人公赵云就是来此游玩的。

关于此人的简历，不甚明了。不管这些，只说此日，赵云途经郾州中部县，看望在县里做事的朋友。朋友负责刑事工作。当天，朋友设宴款待赵云，宴席过半，诸人酒兴正酣，突有捕快入内，禀报说抓了一个人，至于什么罪行，我们不知。大致问了一下情况，朋友欲将其释放，但已喝高了的赵云多了一句话，要朋友加重惩罚那人。朋友听后，便叫手下将那人拉下去，乱棍痛打一番。后来，大家都已喝醉，趴在案上昏昏睡去。转天，